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112年觀光文創議題小組第1次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2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10時整

貳、會議地點：觀光旅遊局2601會議室

參、主持人：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莊副局長榮哲　　紀錄：趙苡均

肆、與會單位：詳出席人員名單

伍、討論內容(摘要):

一、 有關議題(編號)1至5，為基北北桃文化局文化交流平臺議題，例行持續合作中，惟6月原暫定召開局處首長會議討論未能召開，預計7月另案安排會議討論。

二、 議題(編號)6「海外旅展共同宣傳」，提請討論。

(一)新北市觀光旅遊局:本局6月底將前往菲律賓參加旅展，業已收集各縣市觀光局旅遊影片及摺頁，將協助行銷宣傳。

(二)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本局預計7月前往日本、8月前往韓國參加旅展，有需要的夥伴請提供相關素材，以利共同推廣北臺灣觀光。

(三)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基隆市觀光及城市行銷處:配合辦理。

三、 議題(編號)7「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提請討論。

(一)新北市觀光旅遊局:網站旅遊資訊交流刻正執行中，也感謝各單位分享「貢響山海祭」活動資訊，未來請議題組夥伴持續協助。另將成立基北北桃四縣市社群小編Line群組，持續將旅遊議題彼此結合推廣。

(二)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基隆市觀光及城市行銷處:配合辦理。

四、 議題(編號)8「新北桃園合作規劃大棟山系觀光發展事宜」，提請討論。

(一)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大棟山風景特定區評鑑計畫已獲中央同意畫設成市級風景特定區，惟遊客在行走步道時鮮少意識到跨行政區，故新北和桃園雙方從交通引導、路線規劃到景點等資訊的整合，可以共同行銷推廣。

(二)新北市觀光旅遊局:考量資源排程，建議優先互相整併大棟山步道指標牌面，後續逐步推展至其他路線。

五、 議題(編號)9「共推深情望海輕騎旅遊」，提請討論。

(一) 新北市觀光旅遊局:此案前經基隆市提案，現已完成建置，並為常態推廣，建議解列。

(二) 基隆市觀光及城市行銷處:本處同意解列。

六、 新北市文化局提報合作新案「**基北北桃鐵道及礦業路徑計畫、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提請討論。

(一) 新北市文化局:新北市響應辦理全國古蹟日，今年度以鐵道及礦業為主題串聯基北北桃文資點，推出 3 條跨縣市走讀食旅盒(基北北桃鐵道煤礦食旅盒)，邀請基北桃於 112 年 8 月 25 日記者會出席共同行銷，並同步露出基北北桃古蹟日系列活動，吸引民眾關注文資議題。

(二) 臺北市文化局:臺北市也有古蹟日，建議可規劃、包裝一起整合行銷。

(三) 桃園市文化局:配合辦理。

(四) 基隆市文化局:「**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本年度由基隆市擔任串連行銷之主辦城市，於 6 月 12 日與召開合作工作會議，討論四市活動行銷。基隆市本次活動名稱為眷眷不忘，以海軍為主題，串聯四市線上線下聯合行銷，並預計於 9 月 29 日辦理記者會，敬請各縣市協

助邀請市長出席。

七、 桃園市觀光旅遊局提報合作新案「**針對雙方步道合作串聯登山步道、北桃小百岳登山人文走讀案**」，提請討論。

(一)桃園市觀光旅遊局:桃園有許多山徑步道接鄰新北市，兩市遊客非侷限單一縣市旅遊，故共同合作互推步道旅遊，期擴大觀光效益。

(二)新北市觀光旅遊局:此二提案與議題(編號)8 性質相近，建議新舊案整併，先以大棟山系步道為推廣重點，後續規劃其他山徑步道推廣方針，逐年執行。

八、 新北市觀光旅遊局提報合作新案「**郵輪入境旅客觀光諮詢服務**」、「**共同推廣青春山海線品牌**」，提請討論。

(一)新北市觀光旅遊局:目前擔任入境郵輪旅客下岸時的外語觀光服務諮詢人員有限，若縣市派遣人力為郵輪旅客諮詢觀光，可達到宣傳效益，將遊客導入縣市轄區增加觀光，徵詢各位夥伴意願。

另青春山海線位於北部海岸線上，可延伸到基隆與桃園，臺北市的魚路古道與金山相接，遊程亦可互相串連，共同推廣青春山海線品牌。

(二)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派遣郵輪服務人力部分，尚需評估效益，目前仍以本局既定計畫安排為主，餘配合辦理。

(三)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可配合辦理，惟入境郵輪旅客岸上觀光時間多以 1 天為主，遊客旅遊範圍可能未及桃園境內，效益有限；另外建議以事前推廣旅遊資訊為主，可與遊輪觀光相關的旅行社合作(如金界旅行社)，例如在船上販售北北基好玩卡。

桃園臨海有永安漁港、竹圍漁港等景點，非常適合納入青春山海線品牌內一起合作推廣。

（四)基隆市觀光及城市行銷處:皆配合辦理。

陸、決議：

一、 議題(編號)1 至 5 議題照案通過，並後續請依基北北桃文化局文化教育組會議決議，提供最新辦理進度。

二、 有關文化局提案「基北北桃鐵道及礦業路徑計畫、眷村文化節交流」列入新案合作，原則通過，具體合作辦理事項，後續請提供最新辦理進度。

三、 有關議題(編號)6「海外旅展共同宣傳」一案，後續請提供相關資料予參展夥伴(如臺北市政府)參與國際旅展。

四、 議題(編號)7「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一案由新北市觀光旅遊局建置社群小編群組，相關觀光旅遊資訊及分享，請與會夥伴共同宣傳。

五、 議題(編號)8「新北桃園合作規劃大棟山系觀光發展事宜」與新提案「針對雙方步道合作串聯登山步道」、「北桃小百岳登山人文走讀案」屬性相近，整合為「基北北桃特色山徑旅遊推廣案」，請各位議題組夥伴提供跨縣市的步道路徑、照片及說明等素材，以利後續推廣。

六、 有關「郵輪入境旅客觀光諮詢服務」一案，尚待評估及試行，此案暫不列入新提案。

七、 有關「共同推廣青春山海線品牌」一案，列入共同合作提案，請各位夥伴提供可串聯青春山海線之遊程資訊及照片等素材，以利後續串聯基北北桃推廣宣傳。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第2次
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2年 9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10時

貳、 地點：臺北市政府N209會議室

參、 主持人：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薛秋火副局長　　紀錄：林虹伶

肆、 出席者：詳簽到表

伍、 會議決議：

一、 議題1「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持續列管，請臺北市文化局於10月四市文化議題會議續討論合作機制。

二、 議題2「打造基北北桃藝術家聚落」：持續列管。

三、 議題3「演藝團隊匯演交流」：持續列管。

四、 議題4「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持續列管。

五、 議題5「兒藝節共同行銷」：由於四市辦理兒藝節已累積相當經驗並互有合作默契及成果，請臺北市文化局於10月四市文化議題會議申請解列。

六、議題6「海外旅展共同宣傳」：持續列管。

七、議題7「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持續列管。

八、議題8「基北北桃鐵道及礦業路徑計畫」：本案主為全國古蹟日合作事宜，請新北市文化局於10月四市文化議題會議時確認後續辦理機制。

九、議題9「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持續列管。

十、 有關議題10「基北北桃特色山徑旅遊推廣」，請各市於新北市整合山徑旅遊資訊後協助宣傳，另建議本案與議題11「共同推廣青春山海線品牌」可聯合宣傳，並透過平面、Line、旅行社及旅館等管道推廣（不限線上），如新北市有規劃其他行銷方式，請各市再配合辦理。

十一、 新增提案1「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桃園市觀光旅遊局提案）：劃設面積約為46,261公頃，目前所有規劃都已完成，尚待交通部觀光署核定，部落會議亦有一半尚待完成，在推動上尚須新北市政府協助，待成立後各市可共同協助宣傳部分。

十二、 新增提案2「打造綠色旅遊路線」（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提案）：今年已發行「北北基桃景點暢遊卡」，串聯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共30個景點，鼓勵民眾以低碳大眾交通工具於各景點旅遊，請各市持續協助提供適合推廣綠色旅遊之景點及場館，以豐富北北基桃景點

暢遊卡內容。

十三、 新增提案3「2025世壯運聯合宣傳」:

（一） 臺北市觀光傳播局:「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將在2025年5月17日至5月30日在雙北舉行，為展現臺灣文化、觀光旅遊特色的國際運動賽會，請各市協助以下事項：

1. 提供500份早鳥報名選手大禮包（四市共2,000份）:請留意各市大禮包價值應均等，並具有各市代表性，後續將與世壯運執委會確定價值後通知各市。
2. 提供公益管道宣傳世壯運，並請於下次議題小組會議提報宣傳進度。

（二） 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受限權管範圍，桃園市可協助與桃園捷運公司協調提供A1台北車站、A12機場第一航廈、A13機場第二航廈及A18高鐵桃園站等地之公益版面宣傳世壯運，建議如需桃園機場公司及台北車站響應宣傳，可請主辦單位再行文權管單位(交通部)。

十四、 由於副市長層級會議預計在12月14日召開，建議第四季議題小組會議在副市長層級會議召開前辦理，以提供較為完整之進度。

十五、 臺北市觀光傳播局預計今年出版穆斯林手冊，規劃納入各市穆斯林景點，請各市協助配合提供資料；印製完成後將提供一部分的數量予各市，亦將提供版權，如有加印需求可自費辦理；後續各市如有改版或電子書的需求，可再另案辦理。

十六、 有關共同組團赴海外推廣一事，建議由一個單位主政，結合各市推廣內容及業者擇定一個海外市場辦理推介會及推廣活動，後續由四市旅遊局再行研議。

十七、 有關新北市觀光旅遊局提出共同辦理觀光活動一事，由於活動品牌的建立需要長久培養，建議選擇一個既有活動共同辦理。

捌、散會：12時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第3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2年12月6日(三)上午10時

貳、 地點：基隆市政府交通處會議室

參、 主持人：基隆市政府觀光及城市行銷處郭代理處長憲平　紀錄：劉書宇

肆、 出席者：詳簽到表

伍、 會議決議：

1、 議題1「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持續列管。

2、 議題2「打造基北北桃藝術家聚落」：持續列管。

3、 議題3「演藝團隊匯演交流」：持續列管。

4、 議題4「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持續列管。

5、 議題5「兒藝節共同行銷」：解除列管。

6、 議題6「海外旅展共同宣傳」：解除列管。

7、 議題7「旅遊網站資訊交流及合作」：解除列管。

8、 議題8「基北北桃鐵道及礦業路徑計畫」：解除列管。

9、 議題9「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持續列管，明年度由桃園市文化局主辦，將另外邀集四市文化局討論細節。

10、議題10「基北北桃特色山徑旅遊推廣」：解除列管。

11、 議題11「共同推廣青春山海線品牌」：解除列管，另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將延續新北市政府的青春山海線品牌持續推廣海線。

12、 議題12「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持續列管：

(一)桃園市觀光旅遊局：目前風景區評鑑修正評鑑報告書已提送觀光署，其中滿月圓及其西北方區域約五千餘公頃座落於新北市轄內，本計畫請新北市協助共同推動。

(二)新北市觀光旅遊局：後續與桃園觀光旅遊局積極聯繫，共同推動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13、 議題13「打造綠色旅遊路線」：持續列管，臺北市觀光傳播局請各市提供綠色旅遊景點場館的聯絡窗口，以利聯繫合作事宜，後續將評估納入FunPassTaipei官網宣傳或北北基桃景點暢遊卡。

14、 議題14「2025世壯運聯合宣傳」持續列管：

(一)「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將在2025年5月17日至5月30日舉行，臺北市觀光傳播局請各市準備300元的大禮包共500份，禮品送達時間暫定2025年5月1日，臺北市觀光傳播局將另通知寄送

地點。

(二)臺北市觀光傳播局將與世壯運主委會討論禮品露出世壯運 logo 方式(例如提供貼紙)及內容物有效期限。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12 時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年第1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年2月16日（星期五）14時整

二、會議地點：桃園市綜合會議廳（綜301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王副局長麗娟　　紀錄：科員曾啟華

四、出席人員：（如附件）

五、主席致詞：(略)

六、會議決議：

（一）編號1「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

決議：請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賡續辦理113年度相關活動。

（二）編號2「打造基北北桃藝術家聚落」

決議：建議匯集四市之藝術駐村計畫資訊，提供各市表演、視覺等藝術團體或個人參考，加強互相宣傳相關活動，強化政策效益。

（三）編號3「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決議：建議未來除例行交流外，倘有大型節慶藝術活動，亦可邀請四市共襄盛舉。

（四）編號4「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

決議：建議參考眷村文化節整合機制，研提各市文化局局長會議討論，俾利擴大宣傳，提升各市知名度。

（五）編號5「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決議：眷村文化節除形式交流外，建議再強化各市間活動規劃內容之實質整合與交流。

（六）編號6「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決議：有關本案劃設範圍，請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提供大豹溪流域是否列入北橫國家風景區之相關意見，俾便桃園市政府整合回復。

（七）編號7「打造綠色旅遊路線（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決議：「北北基桃景點暢遊卡」係由臺北市發行，後續請各市踴躍協

助提供具低碳、綠色或相關性質之景點資訊（含聯絡人）予臺北市觀光傳播局評估洽談及上架事宜。

（八）編號8「2025世壯運聯合宣傳」

決議：

1. 請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提供相關聯繫方式，如電子郵件或通訊軟體LINE群組等資訊，以利各市配合於113年3月15日前提供大禮包內容。
2. 因桃園機場及臺北車站權管範圍屬交通部，倘有宣傳需求，請逕洽權管機關。

七、新增「113年度基北北桃四市聯合海外行銷」提案

決議：有關本案經費預估最少為新臺幣600萬元，建議由桃園市負擔新臺幣200萬元為原則，其餘新臺幣400萬元則由其他三市協調負擔；業者招募方面亦由各市自行辦理。

八、其他事項：

本小組113年第2季會議輪由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於6月底前舉辦。

九、散會（15時5分整）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年第2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年4月25日（星期四）9時30分

二、會議地點：新北市觀光旅遊局2618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楊局長宗珉　　紀錄：趙苡均

四、出席人員：（如附件）

五、主席致詞：(略)

六、會議決議：

（一）編號1「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

決議：請四市文化局除透過518博物館日共同宣傳外，亦可在官網或是社群等管道揭露場館資訊及活動訊息，本案持續列管。

（二）編號2「打造基北北桃藝術家聚落」

決議：四市展演團體互相交流已為常態性業務，今後請持續互動推廣、互相宣傳相關活動及邀請展演團體參加，並於往後提出成果，本案解列。

（三）編號3「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決議：未來持續依照此模式合作，本案持續列管。

（四）編號4「街頭藝人證照整合機制」

決議：本議題包含四市街頭藝人證照整合及街頭藝人展演交流等內容，證照整合模式已臻於純熟，四市持續穩定且常態合作，已無列管必要。惟街頭藝人展演交流尚須持續合作，故將此案工作項目調整為「促進四市街頭藝人展演交流」，並持續列管。

（五）編號5「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決議：請桃園市文化局於今年規劃活動時注意其他市眷村文化節舉辦日期，俾利共同宣傳推廣，本案持續列管。

（六）編號6「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決議：請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彙整相關意見後重新提送資料予中央，未來成立後請四市協助宣傳，本案持續列管。

（七）編號 7「打造綠色旅遊路線（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決議：請四市利用網站及社群等多元管道共同行銷宣傳，本案持續列管。

（八）編號 8「2025 世壯運聯合宣傳」

決議：請四市協調多元宣傳途徑，利用大家力量宣傳該賽事，本案持續列管。

（九）編號 9「113 年度基北北桃四市聯合海外行銷」

決議:有關經費及執行細節等事項，請四市另案討論，並於下次會議時分享參展成果，本案持續列管。

八、其他事項：

本小組 113 年第 3 季會議輪由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舉辦。

九、散會（10 時 40 分整）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年第3次會議
會議紀錄

一、 會議時間：113年9月11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一、 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2樓西北區 N215會議室

二、 會議主席：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薛秋火副局長　　紀錄：林新傑

三、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四、 主席致詞：(略)

五、 業務科報告：(略)

六、 會議結論：

(一) 既有列管案：

1. 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周遊列博數位票券已於113年5月15日線上開賣，請四市文化局加強善用府內資源，如市府 line 或旅遊網 Banner 等，以增加曝光率，提高售票量，本案持續列管。
2. 演藝團隊匯演交流：本案持續列管。
3. 促進四市街頭藝人展演交流：建議四市文化局定期提供可表演場地或活動展演資訊給所轄街頭藝人，以增加街頭藝人表演機會，本案持續列管。
4. 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四市眷村文化串聯記者會已訂於113年10月3日辦理，並請四市文化局加強宣傳，本案持續列管。
5. 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本案持續列管。
6. 打造綠色旅遊路線：北北基好玩卡官方網站「推薦綠色旅遊專區」已規劃12條綠色旅遊路線，本案同意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解除列管。
7. 2025世壯運聯合宣傳：2025雙北世壯運將於114年5月17日至30日登場，請四市觀光局及文化局於辦理國外推廣活動或國內大型活動協助露出活動賽事日期，請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提供世壯運圖檔，供四市使用，本案持續列管。
8. 113年度基北北桃四市聯合海外行銷：四市聯合海外行銷已於113年7月8日至11日聯合觀光業者赴韓國首爾辦理推介會及媒體見面會，本案同意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解除列管。

(二)新增提案：調整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新增提案名稱「2025台灣燈會等大型活動納入四市共同宣傳」，本案同意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列入新增提案。

七、 臨時動議：無

八、 散會：上午10時40分。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年第4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

貳、會議地點：基隆市文化觀光局2樓第一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江局長亭玫　　紀錄：陳雅玲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決議：

（一）編號1「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

決議：本案明年輪由桃園市政府文化局主辦，仍請各市善用宣傳資源，廣為行銷，本案持續列管。

（二）編號2「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決議：目前四市演藝團隊積極跨域交流中，請依照現行模式持續進行合作，本案持續列管。

（三）編號3「促進四市街頭藝人展演交流」

決議：四市街頭藝人資料交換穩定進行，請依照現行運作模式辦理，並請四市積極拓展更多展演點，讓更多的街頭藝人能被看見，本案持續列管。

（四）編號4「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決議：明年聯合行銷記者會輪由臺北市主辦，請其他三市配合主辦單位辦理行銷活動，本案持續列管。

（五）編號5「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決議：本案申請期程如有新的進度，請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將最新進度提供其他三市參考，未來成立後請四市協助宣傳，

本案持續列管。

（六）編號6「打造綠色旅遊路線」

決議：本案同意不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解除列管，請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再行評估規劃盤整交通及旅遊路線，本案持續列管。

（七）編號7「2025 世壯運聯合宣傳」

決議：請配合世壯運執行辦公室意見(1.基北北桃各市配合提供各500份禮品(合計2,000份禮品)，於禮品外觀請務必統一包裝且精緻，切勿提供零散包裝。2.世壯運辦公室將提供LOGO 貼紙供張貼，因數量較多，屆時請各市夥伴協助加工張貼貼紙。)辦理，本案持續列管。

（八）編號8「113 年度基北北桃四市聯合海外行銷」

決議：本案已辦理完畢，並經113年9月11日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年第 3 次會議決議【同意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解除列管】，依前次會議決議辦理。

（九）編號9「2025 台灣燈會等大型活動納入四市共同宣傳」

決議：1.本案經113年9月11日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3 年第 3 次會議決議【同意提送副市長層級會議列入新增提案】，依前次會議決議辦理。2. 2025台灣燈會將於明(114)年2月12日至2月23日於桃園市舉行，請桃園市提供相關宣傳文案，俾利協助共同宣傳。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2時40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4年第1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4年3月6日（星期四）下午2時

二、會議地點：桃園市政府綜合會議廳綜301會議室

三、主持人：周局長柏吟　　紀錄：白惠君

四、出席人員（詳後附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會議決議：

1. 周遊列博－基北北桃博物館家族大串聯

   決議：同意桃園市文化局提案，於113年結案後解除列管。

2. 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決議：請四市彙整 113 年辦理成果，並彙整更多活動或場館供傑出演藝團隊展演，持續列管。

3. 促進四市街頭藝人展演交流

   決議：請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建立四市街頭藝人名單系統，以利各單位邀請，持續列管。

4. 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決議：114年四市配合台北市聯合行銷，持續列管。

5. 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決議：請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持續辦理，持續列管。

6. 打造綠色旅遊路線(共同議題-氣候變遷因應及調適)

   決議：有關北北基好玩卡交通暢遊卡可於有效期限內不限次數搭乘臺北、新北等大眾交通工具，請臺北市觀光傳播局於下次會議說明交通暢遊卡參與機制及TPASS有無影響好玩卡銷售，持續列管。

7. 2025 世壯運聯合宣傳

決議：請四市以觀賽順遊景點的方式行銷世壯運，亦請臺北市觀光傳播局研擬是否有提供壯寶予民眾互動、或其他方式供四市辦理行銷活動宣傳，持續列管。

8. 2025 台灣燈會等大型活動納入四市共同宣傳

決議：2025 台灣燈會已辦理完畢，本案更名為：四市大型活動共同宣傳，由四市自行提列須共同宣傳案件，持續列管。

七、新增提案

基北北桃紀錄片相關計畫推動聯合行銷宣傳

決議：請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規劃四市短中長期合作方案，同意新增提案。

八、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

114 年度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壹、　時間：114 年 3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貳、　地點：本府綜合會議廳 3 樓 301 會議室

參、　主席：周局長柏吟

單位	職稱	簽名
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副局長 鄭鼎青 請假	
	文化觀光發展科科長　林芷伃	林芷伃
	文化觀光行銷科科長　蔡慧婷 請假	
	視覺藝術科科長　汪彥奇 請假	
	表演藝術科科長　謝孟娟	謝孟娟
	行政科科長張友齡	張友齡
	行政科科員 蔡侃育(聯絡窗口)	蔡侃育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科長　謝喬伊	股長 楊安森
	暫僱人員　孟亞奇	孟亞奇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股長　馮子騏 科員　曾彧涵 聘用規劃師 馬少芳 聘用規劃師 高珮芸	請假 曾彧涵 高珮芸　王翰文 [illegible]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副局長 唐連成 科長　胡心慈 專員　卓宏謙 聘用督導　陳彥希 科員　李政專 科員　葉珈瑜	唐連成 胡心慈 卓宏謙 陳彥希 李政專 葉珈瑜
新北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科長　郭恆維 科員　趙苡均	郭恆維 趙苡均
臺北市政府 觀光傳播局	股長　游美娟 研究員 林虹伶	游美娟 林虹伶
桃園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主任　陳湘瀅 科長　謝鎮全 專員　白惠君 股長　林盈杏	陳湘瀅 謝鎮全 白惠君 林盈杏

風景區管理處	處長　廖育儀	廖育儀
桃園市政府 原住民族行政局	股長　王姿惠	王姿惠
桃園市政府 客家事務局	無議案不派員出席與會	
桃園市政府民政局	無議案不派員席與會	

「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觀光文創議題小組114年第2次會議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4年5月8日（星期四）9時30分

二、會議地點：新北市觀光旅遊局 2618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楊局長宗珉　　紀錄：趙苡均

四、出席人員：(如附件)

五、主席致詞：(略)

六、會議決議：

（一）編號1「演藝團隊匯演交流」

決議：請四市思考如何展現交流成果，此案持續列管。

（二）編號2「促進四市街頭人展演交流」

決議：此案已為常態性業務，運作穩定，今後請四市文化局自行列管並持續互相交流，本案解列。

（三）編號3「基北北桃眷村文化節交流」

決議:今年輪到臺北市主辦，往年皆會邀請四市首長共同串聯行銷，今年也請比照辦理，本案持續列管。

（四）編號4「基北北桃紀錄片相關計畫推動聯合行銷宣傳」

決議:請四市共同參與紀錄片發表，並先評估此次辦理成效，未來考量四市輪流辦理之可行性，本案持續列管。

（五）編號5「爭取成立北橫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決議：因6月2日觀光署召開協商會議，請桃園市及新北市的觀光旅遊局協助備好相關資料，俾利會議進行順利，本案持續列管。

（六）編號6「打造綠色旅遊路線」

決議：有關北北基好玩卡議題，因涉及許多細節，故請桃園市觀光旅遊局另案招開工作會議邀請相關單位討論，待確定合作方案後再另行提出列管，此議題不在觀光文創小組會議中討論。另外有關綠色旅遊議題，請四市補充目前執行項目並思考未來如何共同串聯整合，本案持續列管。

（七）編號 7 「2025 世壯運聯合宣傳」

決議：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為臺北市與新北市共同主辦之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請四市合力宣傳，展現基北北桃多元觀光魅力，本案持續列管。

（八）編號 8「四市大型活動共宣傳」

決議:未來在國內旅展以及海外推介活動方面，將持續仰賴基隆、新北、臺北、桃園四市的聯合行銷模式。例如去(113)年前往韓國推廣，今(114)年也將赴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拓展海外市場。各城市可依需求主動提出宣傳內容，藉由合作平台整合資源，提升整體宣傳效益。此外，四市的社群平台亦將以大型活動為主軸進行推播，期盼透過彼此密切合作，共同擴大四市觀光能量與國內外能見度，本案持續列管。

七、其他事項：

本小組 114 年第 3 季會議輪由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舉辦。

八、散會（10 時 35 分）